

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

关于举办 2023 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智能财税基本技能赛项比赛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主管部门、有关职业学校：

根据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公布 2023 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赛项名单和承办学校的通知》（川教函〔2023〕363 号）文件精神，由四川省教育厅主办、四川省南江县职业中学承办的 2023 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智能财税基本技能赛项将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至 27 日举行，现将大赛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希望各校高度重视、认真策划、精密组织，做好参加本次大赛的有关工作。

附件：2023 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
智能财税基本技能赛项组织方案

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

2023 年 11 月 1 日



附件:

2023 年 “中银杯” 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中职组) 智能财税基本技能赛项组织方案

一、竞赛名称

2023 年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 智能财税基本技能赛项

二、时间安排

(一) 报到时间: 2023 年 11 月 23 日 14:00-18:00

(二) 竞赛时间: 2023 年 11 月 24 日至 26 日

(三) 报到地点: 锦江宾馆(南江县南江镇红塔新区红叶街 19 号)

三、竞赛地点

四川省南江县职业中学(四川省巴中市南江县光雾山大道朝阳段香山路 66 号)

四、主办单位

四川省教育厅

五、承办单位

巴中市教育和体育局

南江县教育和体育局

四川省南江县职业中学

六、支持单位

金蝶软件（中国）有限公司

七、大赛组织机构

（一）大赛组委会

主任：

石 静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委委员，教育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副主任：

孙 锐 四川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处长

成 员：

陈 欢 四川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副处长

寇景轩 四川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四级主任科员

（二）巴中南江赛区组委会

主任：

何光平 巴中市教育和体育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主持工作）

副主任：

崔洪文 巴中市教育和体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赵文平 南江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陈小军 中共南江县委教育工委书记，教育科技和体育局党组书记、局长

成 员：

吴 波 巴中市教育和体育局职成科负责人
何 川 南江县教育和体育局副局长
陈立志 南江县教育和体育局副局长
李明森 南江县教育和体育局副局长
符登攀 南江县教育和体育局职成股负责人
罗尚书 四川省南江县职业中学党总支书记
张 超 四川省南江县职业中学党总支副书记、校长
李 勇 南江县小河职业中学党委书记
陈志方 南江县小河职业中学校长

南江赛区组委会下设综合协调办公室于南江县教育和体育局职业与成人教育股，由符登攀负责日常工作。

（三）赛项执行委员会

主任委员：

罗尚书 四川省南江县职业中学党总支书记
张 超 四川省南江县职业中学党总支副书记、校长

副主任委员：

符跃东 四川省南江县职业中学副校长
王 勇 四川省南江县职业中学副校长
张红菊 四川省南江县职业中学副校长
马晓莹 四川省南江县职业中学纪检组长
曹 力 四川省南江县职业中学党总支副书记
吴 江 四川省南江县职业中学工会主席

成 员：张正林、贾政勇、赵霖、罗燕

赛项执行委员会下设综合协调办公室于四川省南江县职业中学行政办公室，由张正林负责日常工作。

八、大赛内容

赛项基于智能财税共享服务云平台的大数据、机器学习与RPA机器人、电子发票等技术，面向社会财税共享服务机构和企业财税共享服务中心，通过完成财务共享业务处理、纳税事务处理、财务数据分析等工作领域的代表性任务，考察参赛选手新技术下财税应用能力、职业判断能力，在企业内控制度约束下的人人协同和人机协同处理企业会计核算、纳税事务和财务数据分析能力，在实际工作中处理各种问题的应变能力。

竞赛过程分为财务共享业务处理、纳税事务处理、财务数据分析三个模块，分三场进行。第一个模块400分、模块竞赛时长为150分钟，第二个模块400分、模块竞赛时长为120分钟，第三个模块400分、模块竞赛时长为120分钟，共计1200分，赛项竞赛总时长390分钟，在两天内完成。

备注：具体内容见赛项规程。

九、竞赛规则

组队要求、参赛须知、赛场规则等详见赛项规程。

十、奖项设置

竞赛设团体奖，其中：一等奖占比10%，二等奖占比20%，三等奖占比30%（小数点后四舍五入）。获得一等奖选手的指导

教师由大赛组委会颁发“优秀指导教师奖”证书。

十一、其他事项

（一）食宿安排

各参赛队人员食宿由承办单位统一安排，费用回原单位报销。裁判员人员相关费用由承办单位承担。赛项其他相关费用由承办单位承担。

（二）携带资料

一是参赛选手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A4纸，正反面印在同一页，加盖学校公章）。二是学生证或学籍卡原件及复印件（A4纸，加盖学校公章）。三是参赛选手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原件及复印件。

（三）安全方面

各参赛队要拟定安全预案，做好参赛人员往返、大赛期间安全管理。各参赛学校必须为参赛相关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

十二、联系方式

联系人：符跃东 18086938010，罗燕 18086938775

联系电话：0827-8266789

通讯地址：四川省巴中市南江县光雾山大道朝阳段香山路66号

电子信箱：359443266@qq.com